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1月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姜旭先生对该事项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1、公司于2019年10月25日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了国海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建设”或“子公司”）100%股权，并于2019年10月28日完成股权过户手续，国海建设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于股权过户前，国海建设根据业务发展需要，与姜旭实际控制的中建城开环境建设有限公司、南昌市宝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萍乡旭融置业有限公司签署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合计约74,180万元（具体以完工审计结算为准）。

2、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姜旭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姜旭被选举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成员。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子公司与姜旭实际控制的中建城开环境建设有限公司、南昌市宝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萍乡旭融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关联人”）发生的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国海建设股权过户完成日至本公告日，未发生新的关联交易。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此次补充确认的日常关联交易

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中建城开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河洲路 398 号中建城开大厦

法定代表人：付志江

注册资本：346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6 年 11 月 7 日

经营范围：园林绿化工程、环保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建筑装修装饰施工、建筑幕墙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地基基础工程施工、钢结构工程、公路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电力工程施工、化工石油工程施工、机电安装工程施工、矿山工程施工、铁路工程施工、通信工程施工、公路养护工程、桥梁设施工程、隧道工程、古建筑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土地整理；建筑工程设计、咨询；市政工程设计、咨询；公路工程设计、咨询；水利工程设计、咨询；钢结构工程设计、咨询；地基基础工程设计、咨询；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设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姜旭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姜旭为中建城开环境建设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建城开环境建设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人。

2、公司名称：南昌市宝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干家大屋 1 栋 803 室

法人代表：姜波

注册资本：2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 年 10 月 12 日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以上项目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姜旭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姜旭为南昌市宝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南昌市宝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人。

3、公司名称：萍乡旭融置业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萍乡市泸溪镇山下村（体育馆旁）

法人代表：胡剑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 年 5 月 21 日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旅游咨询，工程管理，餐饮企业管理、酒店管理，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各类广告，服装鞋帽、体育用品、建筑材料、电子产品、五金交电、文化用品、家用电器、珠宝首饰、工艺美术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针纺织品、金属材料、日用百货的销售，计算机科技、网络科技、通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网上贸易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姜旭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姜旭为萍乡旭融置业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萍乡旭融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的类别及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交易对手方	关联交易的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	工期
向关联人提供施工服务	中建城开环境建设有限公司（铜鼓分公司）	工程施工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7,500	365 天
向关联人提供	中建城开环境建设有限	工程施工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680	180 天

施工服务	公司（新建区分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 施工服务	南昌市宝庭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参照市场价 格公允定价	30,000	730 天
向关联人提供 施工服务	萍乡旭融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参照市场价 格公允定价	36,000	910 天
合计				74,180	

2、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子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根据自愿、公平、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达成交易协议。双方按市场公允价格执行。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是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子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符合子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增强上市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除上述关联交易外，公司与关联人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事前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必要的调查，在会前签署了对关联交易事项的书面认可文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国海建设在经营过程中与关联方发生的正常业务往来，有利于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公司与关联方按照市场交易原则公平、公开、公正、合理地协商确定交易金额，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已依法回避表决，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子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监事会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表决时，关联董事未参与表决，程序合法。审议程序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我们同意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4日